

##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靖边县畜牧服务中心）的（靖边县畜牧中心采购良种推广与智慧畜牧业建设示范采购项目二标段（农林牧渔仪器）（三次））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畜牧管理平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陕西微牧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3人，营业收入为411.56万元，资产总额为625.23万元，属于微型（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移动式羊用智能表型性能测定设备，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陕西微牧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3人，营业收入为411.56万元，资产总额为625.23万元，属于微型（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高清摄像头安装，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江西栢田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242人，营业收入为15463.00万元，资产总额为689.5万元，属于小型（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羊子电子耳标，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广州日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0人，营业收入为1007.02万元，资产总额为1350.25万元，属于微型（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手持终端识别器，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罗丹贝尔科技有限公司，从业人员37人，营业收入为4392.15万元，资产总额为1538.46万元，属于小型（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陕西微牧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1月15日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